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Medical Group Limited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6)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起，曾華德醫生及蕭恕明先生均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委任執行董事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起，曾華德醫生(「**曾醫生**」)及蕭恕明先生(「**蕭先生**」)均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曾醫生及蕭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a) 曾醫生

曾醫生，61歲，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內科及外科醫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取得格拉斯哥大學醫學博士學位。曾醫生自一九九六年起成為香港醫務委員會註冊醫生。曾醫生於一九八九年十一月獲選為英國皇家內科醫學院院士、於一九九六年一月獲選為香港內科醫學院院士、於一九九六年十月獲選為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醫學專業院士、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獲選為格拉斯哥皇家內科外科醫生學院合議成員、於二零零一年三月獲選為格拉斯哥皇家內科外科醫生學院院士、於二零零一年五月獲選為倫敦皇家內科醫學院院士、於一九九七年十月獲選為美國胸內科醫師學會院士及於一九九八年二月獲選為美國臨床藥理學會院士。曾醫生於一九九三年八月及一九九四年七月分別獲香港內科醫學院呼吸內科及內科認證。曾醫生目前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

曾醫生曾擔任Respirology副主編。曾醫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月獲委任為香港理工大學健康與社會科學學院客座教授，及曾獲委任為Faculty of 1000 Medicine呼吸系統疾病學院科主任。曾醫生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獲委任為香港胸肺基金會主席及自二零零九年起為香港胸肺基金會執行委員會委員。曾醫生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獲委任為香港胸肺學會會長，及現為香港胸肺學會理事。曾醫生自二零零八年起獲委任為香港內科學會副會長。曾醫生自二零零三年十月起為醫療衛生研究基金研究理事會撥款審查委員會成員。曾醫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州醫科大學（前稱廣州醫學院）擔任特聘教授。曾醫生自二零一三年起獲委任為香港大學醫學系名譽臨床教授。曾醫生自一九九八年三月起獲註冊為中卓醫務有限公司呼吸內科專科醫生。

曾醫生曾擔任(i) Pegasus Investments Limited (「**Pegasus**」) (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 (「**第622章**」) 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 (ii) Pixel Investments Limited (「**Pixel**」) (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 (iii) Sharp Wealthy Limited (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 (iv) 香港專科醫療中心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 及(v) 大學專科醫療中心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根據當時現行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 (「**第32章**」) 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 之董事。曾醫生已確認, Pegasus、Pixel、Sharp Wealthy Limited、香港專科醫療中心有限公司及大學專科醫療中心有限公司於解散之前處於不活躍狀態及有償債能力, 且彼並無作出不當舉動導致該等公司解散, 且並未得悉因解散而曾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曾醫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委任函, 任期為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彼將須按照本公司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 曾醫生有權享有每月酬金20,000港元, 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 曾醫生於本公司180,000,000股相關股份(「**股份**」) 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香港法例第571章) (「**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XV部所指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於本公告日期, 曾醫生(i) 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ii) 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及(iii) 並無於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曾醫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曾醫生為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b) 蕭先生

蕭先生，53歲，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前稱香港城市理工學院)之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合資格會員。彼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認可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蕭先生於各類企業及項目之企業融資、併購、首次公開發售及集資活動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其交易組合涵蓋私人企業、中國國有企業以及香港、中國、馬來西亞、新加坡及印尼上市公司。蕭先生現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蕭先生(i)於二零二零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擔任金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版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91)之非執行董事；及(ii)於二零二二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七月擔任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001)之非執行董事。

蕭先生(i)自二零二零年十月起獲委任為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325))之聯席公司秘書；(ii)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613))之非執行董事；及(iii)自二零二二年四月起獲委任為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3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七月起，蕭先生由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蕭先生曾擔任(i)Pegasus;(ii) Pixel;(iii)軒浩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第62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iv)綜合中醫藥控股(2010)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根據第622章透過註銷方式解散);(v)宜鋒貿易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根據二零零四年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透過註銷方式解散);(vi)富勤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根據第3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vii)啓譽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一日根據第3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及(viii)Information Security Systems Consultant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並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根據第32章透過撤銷註冊方式解散)之董事。蕭先生已確認，Pegasus、Pixel、軒浩有限公司、綜合中醫藥控股(2010)有限公司、宜鋒貿易有限公司、富勤控股有限公司、啓譽科技有限公司及Information Security Systems Consultant Limited於解散之前處於不活躍狀態及有償債能力，且彼並無作出不當舉動導致該等公司解散，且並未得悉因解散而曾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蕭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為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彼將須按照本公司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蕭先生有權享有每月酬金2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蕭先生於本公司39,0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蕭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蕭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蕭先生為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於委任曾醫生及蕭先生為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的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本公司將於三個月內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本公司將於作出相關委任後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謹此對曾醫生及蕭先生之新任命表示最熱烈的歡迎。

承董事會命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金兆根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金兆根先生（行政總裁）、趙向可女士（財務總監）、黃自傑醫生、羅君健醫生、黃俊華醫生、吳廷智先生、姚遠女士、劉慧儀女士、曾華德醫生及蕭恕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孔德昌先生（主席）及侯俊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國華先生，榮譽勳章、于學忠先生、徐衛國博士、徐燦傑先生及韓文欣先生。